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CWZ2021-201

项目名称：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

采购人名称：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 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格
1	项目名称：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 项目编号：CWZ2021-201 项目工期：45 日历天
2	现场勘察：采购人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如供应商需要自行勘察现场。 联系人：潘先生                      联系电话：86551709
3	标前答疑：已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文件如有疑问，可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 11:00 前将相关疑问(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中“关于磋商文件的询问内容”)发送至邮箱 (1518236577@qq.com) 进行咨询，如口头可解释的问题亦可电话咨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提出疑问将被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逾期将不接受其对于磋商文件的相关异议。如有变更，答疑更正公告将会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
4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见第三章
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10 日 9:30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 6 号宏图大厦 17 楼）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5651683629
6	磋商会议时间：2021 年 12 月 10 日 9:30 地 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宏图大厦 17 楼
7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8	磋商报价次数：2 次报价
9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 60 天。
10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

11	本项目属于 <u>服务类</u>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建筑业</u>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填写时请正确选择中小企业申明函类型（货物、服务或工程），如填写错误或未填报则小微企业报价不做相应扣除。
12	招标代理费 8000 元，由中标单位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服务费账户：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武进支行 账号：86001011012010000000995

目 录

前 附 表.....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一章 总 则.....	7
第二章 响应文件.....	9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111
第四章 磋商报价.....	122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133
第六章 格式附表.....	139
第七章 采购需求.....	372
第八章 评审办法.....	36
第九章 合同条款.....	329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 6 号宏图大厦 17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WZ2021-201

项目名称：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0 万元

最高限价：200 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装饰及布馆方案设计、展品展具设计及安装、深化设计、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45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 6 号宏图大厦 17 楼）

方式：现场获取

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

1、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附件 1）

2、法人代表（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获取文件后，供应商不得更改单位

名称。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2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西湖街道风苑南路1号

联系方式：8655170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联系方式：1565168362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电话：15651683629

附件 1:

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文件获取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供应商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采购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文件获取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 第一章 总 则

### 一、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磋商公告

### 三、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四、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内容及补充公告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供应商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本公司联系解决。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五、磋商文件的更正

1、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2、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3、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4、招标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5、所有有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所发布为准。上述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由供应商自行关注并获取。

6、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投诉）的，供应商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



接收和回复。

## 六、供应商的义务

- 1、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采购内容、工期和质量，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二章 响应文件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的需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函

\*2、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4、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该项无需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报价一览表

2、清单报价（此报价需各供应商根据各单位提供的设计方案自行组价编制）

### 三、技术部分材料

1、供应商简介；

2、项目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2) 项目管理方案；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6) 其他

### 四、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1、供应商应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

2、典型项目合同；

3、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提供姓名、学历、年龄、以往参加类似项目情况、在本项目中的责任等），明确负责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其他相关材料。

### 五、说明

1、上述带“\*”条款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六、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的**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2、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并装订成册。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4、磋商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分的严重错误。

####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 一、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装订成册并加以密封。
- 2、所有密封袋上都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密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4、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磋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 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 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系统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盖章和提交，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 第四章 磋商报价

### 一、磋商报价

1、本项目磋商总价应包括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到的显在和隐含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除非采购人要求变更原定的采购需求，否则承包人不得要求变更总价。

2、供应商在磋商前应对现场进行认真踏勘，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如给排水、供电等），了解一切可能影响磋商方案、磋商报价等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料，并承担考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与施工现场周边的关系及外围矛盾的协调，磋商报价时应包含解决与项目地方各方矛盾所产生的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请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时充分考虑相关安装工程的难度，在安装过程中不得破坏现有工程，并将由此增加的各项费用全部考虑在磋商报价内。

3、供应商所填报的各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政策调整等因素而变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

### 二、磋商报价方式

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填写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磋商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供应商填报磋商分项报价表时，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该表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供应商未填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一项磋商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磋商报价。

2、本项目施工项目磋商报价**采用清单报价，总价包干**。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已标价清单。

3、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审时以人民币为准。

4、因采购人采购需求调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工程量计算应以采购人认可的签证为准。合同价款按合同条款执行。

**5、本项目最高限价为：200 万元。首次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磋商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 2 次报价，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磋商谈判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评分依据。**签订合同时单价根据最终报价与首次报价之比同比例下浮。**

##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 一、答疑，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或前附表

### 二、评审、评定成交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成交人。

### 三、磋商仪式

- 1、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开始仪式。
- 2、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3、由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四、磋商小组

1、磋商开始仪式结束后，代理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磋商小组负责具体的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 2.1 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2.3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2.4 推荐或确定成交候选人；
- 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3.4 负责评审报告的起草；
- 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

### 五、评审内容的保密

1、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

磋商响应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3、在评审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联系。

4、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公布评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 六、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磋商小组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磋商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磋商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

**七、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无效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评审。**

-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 2、响应文件未加盖响应人公章的；
- 3、授权委托书无响应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的印鉴（或签名），或委托书非原件的；
- 4、响应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5、响应人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

全的；

6、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7、响应人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8、响应人在响应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响应人的评分的；

9、响应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0、响应人以他人的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11、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12、响应人的响应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3、磋商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响应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无效响应：**

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九、评审、评定成交**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由磋商小组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认。

代理机构将中标（成交）结果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站上予以公告，中标（成交）通知书将同时发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十、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供应商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磋商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范围及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4.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无效响应。**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供应商拒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6、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磋商开始后的任何外来证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对磋商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 **十一、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十二、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工程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工程内容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5、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6、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指定信息录入“财政一体化业务应用系统”相应栏目，经代理机构对相关合同信息确认后，进行合同见证。

### 十三、响应人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供应商质疑应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出，具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条款。

2、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7) 质疑函格式请到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下载；
- (8)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仅限于原件）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4、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的不予受理。

### 十四、诚实信用

1、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供应商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3、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4、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5、供应商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 十五：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号）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

（1）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文件。

（2）合作金融机构：登录“政采贷平台”等平台后在系统中查看和选择。

（3）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手机登录“政采贷平台”（<https://www.cz-credit.cn/zqt/>）或直接扫描二维码进行注册，也可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http://zfcg.changzhou.gov.cn/>）、“常州市金融服务平台—政采贷”（<http://www.czcyx.com/financial/fIndex>）页面登录注册；根据自身需要，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十六、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金额为成交合同总金额 5 %。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在本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计利息。请**成交供应商携带相关材料（履约保证金或保函收据、项目验收合格证明）办理退款手续。**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表

附件一：

### 响 应 函

致：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_\_\_\_（采购编号）”磋商文件后，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愿意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
- 2、我单位认为政府采购有权决定中标单位，还认为政府采购最低投标价是中标的主要条件，但不是唯一的中标条件。
- 3、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4、我单位如果未按采购要求、合同规定等提出的各项承诺履行义务，愿意接受处罚。
- 5、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文件、附件材料说明及证明陈述均是真实准确的，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6、经我单位研究磋商文件后，愿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 7、我单位保证在收到建设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_\_\_\_日内开工，并在\_\_\_\_日（日历日）内竣工。
- 8、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 9、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制，保证并配备\_\_\_\_\_（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上述项目管理。
- 10、我单位承诺提供如下服务：

所有有关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

联系人：

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传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项目竞争性磋商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传真：

开户行：

帐号：

日期：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

联系电话：

地址：

电话：

邮编：

**注意事项：**需另附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授权代表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三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报价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设计费：
	施工费：
	总价：
项目负责人	
工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 施工项目磋商总价

采购人：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磋商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应商： \_\_\_\_\_（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公章）

编制时间：

附件六:

## 施工项目报价明细表

根据采购单位提供第七章内容中的主要功能需求及为满足采购单位的设计要求而自行设计的设计图编制项目报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七:

## 偏 离 表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供应商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项目编号:

名称	供应商的偏离	供应商偏离的理由	偏离值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八：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九：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年度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或验收报告或用户使用意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十：

### 项目技术方案

磋商文件中提出的需求是最基本的服务要求，各供应商须响应这些要求，并可以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优势进一步优化。本方案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详细实施方案
- (2) 供应商应就人员配备、技术保证、项目质量、服务期限、工期进度、安全施工等做出承诺
- (3) 对原始资料的调查与收集
- (4) 合理化建议（并提出相应可行的解决办法）
- (5) 需要招标人协助的事项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添加的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申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十二：

## 关于磋商文件的询问内容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内容：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 第七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基本技术要求范围内工程开工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装饰及布馆方案设计、展品展具设计及安装、深化设计、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2、工程地点：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内

3、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4、工期：45 日历天

5、本次采购范围：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主要包括对现场及采购人要求，包括总体规划、功能和区域落实、空间总体把控等工作（以实际勘查为准）。

6、保修期：贰年，免费质量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二、总体设计要求：

整体空间设计应坚持协调、统一原则，设计必须具有独特性，既要展示内容有机整合，也要考虑具有一定的开放性，把握好具体内容与空间的分布关系；同时，在设计过程中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注重环保性、安全性，所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 三、具体设计点位及要求

#### 1、项目背景：

校史馆目前都属于公共活动空间，需要通过改建与合并空间来进行校史馆的改建及布馆，在改建过程中，施工人员要把握安全尺度，施工流程正规化，注意到各个细节点衔接，避免出现违规行为。

#### 2、设计要求：

整体要求：应充分考虑项目特点，满足其使用及展现功能，结合学校风格及特色，采用现代风格与艺术展陈形式为表现手法，运用分区、实物展示形式相结合，营造文化氛围浓郁、特色鲜明的展厅。

##### （1）校史馆区域：

校史馆主要用以全面展现学校的发展历程，突显展示主题，运用与主题相关的元素及符号对整体空间进行艺术化处理。（展示内容学校提供再进行策划与深化）

①展馆出入口要规划合理，原则上设置单独出入口。

- ②线路规划要完整，尽量保证一条参观线路，避免走“回头路”。
- ③顶面装饰与地面装饰在材料的选择上要安全，耐用，持久。
- ④在分区的墙面装饰及造型运用上，要新颖别致，不可同时采用一种展示造型。
- ⑤结合展示内容，突出各板块之间的衔接性。

以上要求为采购单位对本项目的基础要求，供应商设计时需实质响应。供应商在满足基础要求的同时还可结合项目特点进行其他合理的设计及区域布置等。

### 3、标准要求

(1) 设计文件的编制应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等要求。

(2) 设计文件应满足采购单位的需要，保证提交的设计内容、形式和深度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和要求；

(3) 设计依据的基础资料应完整、准确、可靠，设计方案论证充分，应对前期工程方案进行优化和方案比选，计算成果可靠。

(4) 设计应符合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的设计原则，特别注重室内设施的协调性和环境保护的要求，做到经济合理、技术可行，便于施工与管理。

(5) 做好设计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设计质量保证体系，加强设计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并对本项目的设计质量负责。

(6) 设计选用的材料、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性能及技术标准，其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 4、设计深度

供应商应以可实施性为指导进行技术方案响应，设计深度力求详尽，包括但不限于创意方案、策划思路、展示大纲、展示文案、展示素材、设计说明、设计效果图、展项技术图、展品展具结构图等。

### 5、设计成果要求

根据采购单位要求，需对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校史馆进行装饰及布馆设计，其设计成果包括设计图。

(1) 设计成果：A3 方案文本叁本，内容应包括但不仅限于设计说明、主要空间的效果图、主要材料说明、平面图、施工图等；以及相应的电子文件一份。（注：供应商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过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审图过程设计单位提供相应配合，负责向采购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

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 6、实施要求

(1) 本次采购集创意、内容、设计、布展及相关设备实施为一个整体招标。成交供应商在进行实施过程中必须遵循国家相关规定；遵循相关防火、环保要求；遵循深化设计成果与采购人的原则进行。

(2) 本次采购项目的主要材料，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前向采购人送样，由采购人封样保存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后方可采购。未经采购人签字确认的或与封样保存材料不一致的材料，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主要材料送样经由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大面积施工。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 7、设计变更控制

(1)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修改设计图纸，确需变更的，要按变更程序进行，应由采购人共同协商同意后实施。

(2) 设计变更不得违反相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在安全环保方面的相关规定。

(3) 当设计做出重大修改、或修改量比较大时，应再次进行设计评审和质量验证。

(4) 修改设计图纸的同时，应对相关的图纸进行修改，以保证设计文件的统一性。在工程竣工后应将所有的修改部分完善到竣工总图中并备案存档。

## 四、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合同

## 五、报价说明

1. 本项目磋商报价为固定总价。磋商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增晒图纸费、变更及后续配合）、施工制作、安装等全部费用，还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垃圾清运、材料检测、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如清单发生漏项、漏算等，将视为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或者为供应商的优惠，供应商须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而漏项、漏算等将得不到结算。

3.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必须注明本项目的货物及工程的数量、单位和单价，只报总价的视为无效标。

## 第八章 评审办法

### 一、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磋商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磋商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对于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 二、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	分值	评分标准	评标依据
<b>一、报价部分</b>		<b>10</b>		
1	磋商报价	10	<p>第一步：最终报价在采购预算价格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响应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成交。</p> <p>第二步：在所有有效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p> <p>第三步：将所有有效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最终报价得分 = (基准报价/报价) × 10% × 100</p>	磋商报价
<b>二、商务部分</b>		<b>15</b>		
2	企业业绩	15	2018年1月1日起至承担过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指：学校类广告工程、学校类文化布置工程、学校类展厅设计施工工程），每个得3分，最高得15分。	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b>三、技术部分</b>		<b>75</b>		

1	设计方案整体效果评价	45	<p>1、总体设计理念性：对项目设计思路把握准确，设计合理得 11-15 分，设计思路把握较准确，设计较合理得 6-10 分，一般得 3-5 分，较差 1-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合理，构思新颖得 7-10 分；设计方案较合理，构思较新颖得 4-6 分；设计方案一般得 2-3 分；设计方案较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设计效果。在满足设计规范前提下，设计方案的创意性、协调性、合理性、完整性等方面，符合本项目特点及风格，使用便捷，充分考虑学校特点和教学环境得 16-20 分，较符合本项目特点及风格，使用较便捷，能考虑学校特点和教学环境得 11-15 分，设计效果一般得 6-10 分，较差得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2	施工方案	15	<p>1、施工方案科学合理，能指导施工的得 4-5 分；施工方案较科学合理的得 2-3 分；施工方案一般的得 1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得 0 分。</p> <p>2、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完善得 4-5 分；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较完善得 2-3 分；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一般的得 1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得 0 分。</p> <p>3、现场文明施工措施完善得 4-5 分；现场文明施工措施较完善 2-3 分；现场文明施工措施一般的 1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得 0 分。</p>	
3	服务承诺	5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后续服务方案，响应迅速，服务全面得 4-5 分；响应较迅速，服务较全面 2-3 分；一般得 1 分，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p>	
4	项目负责人陈述及答辩	10	<p>项目负责人根据本项目需求进行现场陈述，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整体情况介绍、设计方案陈述，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最多两人）针对评委提出的问题答辩。（陈述使用 PPT 形式，供应商提前汇报所需材料，总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p> <p>评委根据陈述及答辩内容进行综合评分，项目理解深入、重点突出、方案合理得 7-10 分，项目理解较深入、重点较突出、方案较合理得 4-6 分，一般的 1-3 分，未参与不得分。</p> <p>请参加陈述及答辩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携带居民身份证等身份证明供评委审阅。</p>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供应商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2、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 第九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_\_\_\_\_ 合同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经过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简称本合同），由双方共同恪守。

### 一、项目名称

省武高校史馆布馆项目

### 二、合作方式及流程

1、乙方向甲方提供设计施工服务，甲方按项目付予乙方相应费用；

2、基础资料：

①甲方应委托专人乙方负责沟通及配合乙方工作。甲方保证所提供的基础资料完整正确以及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否则因此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由甲方负责。

②乙方在收到基础资料后应立即检查签收。如乙方认为基础资料不符合本条要求，应向甲方说明理由，要求甲方尽快重新提供。

③在设计施工过程中，如果乙方发现基础资料存在错误或前后不符的情况，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如确属基础资料存在错误或前后不符而产生的延误及损失由甲方负责。

3、工作计划：

①乙方于本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工作计划并报甲方确认；

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合理要求提交工作进度报告，以使甲方及时了解设计工作的阶段性进展。

4、评审验收：

①甲方采纳的乙方方案或设计都应签字认可并严格执行，如执行中需要修改也应互通经双方认可方可执行。

②项目完成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安排验收，如果验收成果有不符合原设计要求，乙方按约定整改交付；

③验收合格签署验收合格单。

5、权利归属：整个合作结束，甲方将全权享有乙方设计成品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乙方仅保留著作权及展示作品的权利。

6、项目合作结束后，全套设计文本提供3本给交付甲方存档。

### 三、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竞争性磋商文件；
-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清单报价；
- 3、乙方提供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 四、项目内容及价格

项目内容包括：开工前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技术资料、装饰及布馆方案设计、展品展具设计及安装、深化设计、施工、技术服务、主管单位验收、质保期及维保服务等全部内容。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共计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详细清单报价见响应文件**

#### 五、合同有效期

本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作完成款项付清后，自动失效。

#### 六、付款方式：

- 1、预付款：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的 5%的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签订后 7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
-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后，7 天内支付至审定价的 90 %；
-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两年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 七、工程变更：

- 1、承包人磋商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 2、承包人磋商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发包人商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 3、承包人磋商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或承包人磋商时没有提交磋商报价的，则磋商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材料价格经双方市场询价确定市场价格，其综合单价按有关计价规定计算，并由发包人商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 4、单价均以最终审计确定的单价为准。
- 5、**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应经过发包人批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除非发包人要求变更原定的采购需求，否则承包人不得要求变更总价。因发包人采购需求调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工程量计算应以发包人认可的签证为准。**

#### 八、违约责任：

- 1、甲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因甲方原因迟于合同约定的期限付款的，每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执行工作计划，因乙方原因迟于合同约定的工作计划，每日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若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所需的相关基础资料说明，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提出明确的修改意见，由此造成的施工时间延续及相关责任由甲方负责；

4、若由于乙方原因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工程的施工，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5、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相应款项后，乙方提供的相关方案的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相应款项，乙方提供的相关方案的版权归乙方所有；

6、合作未结束，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设计成果或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披露未签订知识产权的乙方设计成果的，应按合同价款的 10 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合作未结束，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设计成果披露给他人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目的，应按合同价款的 10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若在设计阶段乙方多次设计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9、其他正常执行合同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如有特殊情况需解除本合同，须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对方，并取得对方的书面同意；以上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10、双方发生纠纷时，应首先协商解决，若协商未果，双方皆可向法院提请裁决。

## 九、合同订立

1、本协议一经协商，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交代理机构备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合同承包范围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质量保修金约定：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拒绝维修或未能在合理期限内修复缺陷或损坏，且经发包人书面催告后仍未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修复范围超出缺陷或损坏范围的，超出范围部分的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